

等別(級)：薦任

類科(別)：社會工作

科目：社會工作研究方法
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\_\_\_\_\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紮根理論 (grounded theory) 研究法的分析部分，是由三種主要的譯碼過程所組成：開放性譯碼、主軸譯碼及選擇性譯碼，請分別說明這三種譯碼的定義及步驟。(25分)
- 二、研究需有適當之標準以檢證資料，內在效度及外在效度是質性研究者常用的資料檢證方法，請闡述其意義及提升內在效度及外在效度的方法。(25分)
- 三、個案研究 (case study) 是質性研究方法之一，為確保研究分析結果的最高品質，研究者從事個案研究時應具備的研究倫理為何？(25分)
- 四、解釋名詞：(每小題5分，共25分)
  - (一)操作性定義 (operational definition)
  - (二)現象學 (Phenomenology)
  - (三)詮釋主義 (interpretivism)
  - (四)完全參與者 (complete participant)
  - (五)變項 (variable)